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校园反恐防暴应急预案

为营造祥和、安全的校园学习、生活环境，维护我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障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保持校园安全稳定，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教育工委关于加强校园安全稳定反恐防暴工作的相关通知要求，全面提高学校安保人员应对校园恐怖和暴力事件能力，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学校是人群密集场所，校园的安全稳定关系到千家万户。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校园重大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师生身体健康与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认真组织开展“三防”教育，即以“防火、防毒、防爆恐”为内容的公共安全教育活动，开展校园突发事件的演练活动，提高广大师生的自护、自救能力，确保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1. 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有关文件精神，提高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把学校的安全保卫

工作提到非常重要的工作议程，确实抓紧抓实。加强学校安全排查及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师生安全。

2. 学校校长要对学校安全保卫工作负总责，主管校长要对本校的安全保卫工作负直接责任。

3. 对全体师生进行法治安全教育，加强师生的法治观念和安全防范意识。

4. 制定安全保卫工作预案，对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进行预先准备演练。

5. 加强门卫安保工作。要增强门卫安保力量，落实门卫安全职责，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巡逻制度，坚决杜绝陌生人进入校园。

6. 加强食品安全检测工作。学校食堂严格执行食品来源登记、索证制度和食品留样制度，加强对食品安全的检测工作，严格管理，严禁陌生人进入学校食堂。

7. 加强教学楼、食堂等人群密集场所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要加强安全巡逻工作，重点加强食堂、教室等人群密集场所的巡查力度，不让任何可疑之人进入重要场所，切实加强学校各重要场所防爆恐、防火灾、防投毒工作。

二、组织机构

(一) 校园反恐防爆工作应急处置小组

为切实加强我校安全保卫工作的领导，成立学校安全保卫工作应急处置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和处置全校的安全保卫工作。

组 长：徐彦平 关世春
副组长：宛国成 原秦英 宋 莹 付 彬 宁晓娟
 陈志怀
成 员：周桂宁 张 静 李迎春 文晓梅 胡亚荣
 姚 鹏 张海鸣 刘 勇 卜晓苑 梁 军
 周学勇 黑正荣 张 洁 贾全民 张 鑫
 施卫保 马 辉 薛新巧 庞鸿斌 贾 军
 滕兴敏 史成泽 赵晓宁 焦改丽 张嘉宁
 强学民 杨志国 王建华 魏鸿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保卫处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工作职责

学校发生或接到突发安全事故后，要在事故现场指挥救援行动，并及时向公安、交警、卫生、消防等相关部门汇报和请求援助，要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指挥现场师生离开危险区域，保护好学校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做好善后处理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汇报。

（三）校园巡逻防范队伍

组 长：陈东华
副组长：李 磊 马 龙
成 员：当日当班值守保安人员

四、反恐防爆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程序

(一) 校园内外犯罪分子持械行凶事件应急处理程序

本应急程序的主要目的是：迅速集结校园有效安保力量阻止犯罪分子在校园内或各大门前制造暴恐事件；

1. 校园内安保人员及师生如获悉、发现有发生暴恐事件信息的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学校带班领导报告，并同时拨打 110 报警。

2. 学校领导或校园安保工作人员都应立即启动本预案组织现场人员，不惜一切代价建立警戒线，阻止犯罪分子进入校园、接近学生，防止事态扩大。

3. 应急领导小组宣布学校进入全面应急状态，立即实施应急救援行动。

4. 迅速集结校园安保力量，携带防卫器械，与犯罪分子周旋劝阻与制止犯罪行为，为警方援助赢得时间，在有利条件下设法制服犯罪分子。

5. 尽快组织学生和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6. 救护受伤学生和其他伤员。

7. 实施事件现场警戒，阻止无关人员进入学校，维护现场秩序，防范别有用心的人肇事，引导外部救援人员进入事件现场。

8. 事件发生后，学校应在规定时间内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报告实践情况。

(二) 校园内发现可疑人物应急处理程序

本应急程序的目的是：迅速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可疑人物

1. 在校园内发现形迹可疑，四处游荡，可能作案的可疑人物，应当立即向当日值班领导及保卫处报告。

2. 当日值班领导及保卫处应指派相关人员要立即对可疑人物进行盘查询问，同时限制可疑人物活动区域。

3. 若盘查可疑人物进入校园的目的明显缺乏可信度，无人证、物证可以证明，甚至说话前后矛盾，蛮不讲理，保安人员应当将其带入办公室进行进一步盘问，结合实际联系辖区公安。

4. 若有证据表明可疑人物是危险人物或犯罪嫌疑人，应立即打 110 报警，控制可疑人物由警方带走作进一步调查。

5. 若可疑人物在盘问时夺路逃跑，单位人员应当将其相貌、身高、衣着及其它特征和逃走方向向警方报告，同时，学校应当做好预防可疑人物再一次闯入校园作案的工作准备。

6. 在整个过程中，学校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范可疑人物使用暴力，要确保周围师生的安全。

7. 学校应在规定时间内时向上一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事情详情。

(三) 校园内发现可疑物品的应急处理程序

本应急程序的目的是：防范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伤害事故

1. 校门房如收到可疑邮包或发现可疑物品的要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值班领导或保卫处报告。

可疑物品是指：物品外表、重量、气味可疑，不是本单位的物品，如从未见过可疑物品不知可疑物品用途，为何会摆放在学

校某处。

2. 发现可疑邮包和可疑物品不要试图打开或随意摆弄它，要禁止在周围吸烟或使用手机，或发动机动车辆等。

3. 学校应当指定有经验的人员进行初步鉴别，判断是不是危险物品，若不能排除危险物品，应立即打 110 报警请警方专业人员进行检测和处理。

4. 若可疑邮包和物品被警方确定为危险物品，学校应立即在其周围设置警戒线，无关人员应立即撤离，并采取严密的防范措施。

5. 学校应当配合警方组织人员在校园其它区域搜寻检查，确定在校园内是否还有其它可疑物品。

6. 学校配合警方开展各项处理工作，并及时向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 3 月 5 日